

教育部校安中心尼伯特颱風整備通報

105年7月4日 18時

- 一、依據中央氣象局7月4日14時「尼伯特颱風」消息：輕度颱風尼伯特的中心位置在鵝鑾鼻東南東方約2,380公里的海面上，以每小時28轉32公里的速度朝西北前進，本周四（7日）開始可能受到颱風外圍環流影響，雖然不確定影響範圍，但不能輕忽對臺灣的威脅。
- 二、為因應尼伯特颱風，請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、館所持續掌握中央氣象局提供之氣象資料與颱風動態，並特別留意學生上、放學之安全，及宣導學生避免於海、水域周邊地區戲水。請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、館所保持高度警覺與妥擬防範、應變措施，慎防瞬間大雨、雷擊及強陣風、溪水暴漲及坍方、落石、土石流，低窪地區慎防淹水，並強化各項防災整備工作，針對風雨情勢可能導致損害情況（淹水、土石流、坡地崩塌等），請嚴加掌握與監測，俾利降低災害，維護校園師生安全。
- 三、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、館所依據颱風路徑研判若有淹水顧慮，請勿將相關設備、器材、物品（如：公文檔案、電腦、圖書、電器用品等）置放易淹水地點，各項貴重教學設備及物品（如電腦設備、體育器材、實驗儀器或化學藥劑等）應放置不易淹水處所（2樓以上高處），且將門窗鎖緊以防災損。
- 四、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、館所請速至本部校安中心網頁「表報作業」天然災害整備回報系統，於7月6日（三）12時前完成「尼伯特颱風」整備系統填報作業（請各督導單位掌握所屬學校整備及填報情形）。另請儘速瞭解各項戶外活動行程，並至本部校安中心網頁「表報作業」-「各級學校戶外活動登錄系統」完成通報；並儘速聯繫登山活

動隊伍，瞭解與掌握目前情況，評估下山時機或調整活動路線，以備本部查詢；對尚未出發之活動隊伍，請考慮延後出發，俟颱風威脅解除後再行出發。

五、請各單位值勤同仁確實堅守崗位，颱風期間若有災損及停課情形，請利用本部校安通報作業方式，以利本部掌握最新災損及停課情形。

此致

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
各縣市政府教育處（局）
部屬社教館所
各縣市聯絡處